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或电话方式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 9 名（其中参加现场会议表决的董事 4 人，董事诸葛国民、王明新及独立董事王栋、游松、刘志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公司董事长秦剑飞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及总经理列席。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根据公司已经完成首发上市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

公司办公室全权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工作。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及《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办法》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予以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

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予以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依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情况，对《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予以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经济行为，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根据现行有效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予以修订。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已就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并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并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12,688.12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

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召集公司全体股东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有关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详细内容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哈尔滨三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 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4、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0 月 16 日